

证券代码：833937

证券简称：嘉诚信息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长春嘉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王坤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王坤女士代表监事会汇报2023年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以及 2024 年经营计划编制了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23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

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考虑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张晓钟辞职暨提名梁悌尹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张晓钟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向公司监事会提交辞职报告，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晓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的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后生效。

鉴于上述情况，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新任监事补选，提名梁悌尹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长春嘉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长春嘉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长春嘉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